

# 以奇招“抢才”，更要用实招“留才”

陆仁

据《人民日报》报道，近年来全国各地纷纷推出人才新政，为招揽人才各出奇招，颇引人注目。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各地的人才政策也再度成为代表委员关注、热议的话题。

“盖有非常之功，必待非常之人。”如何敞开门户“招才纳贤”，自古以来就是一门大学问。关于人才引进工作，过去我们讲得比较多，无外乎“招人”“引人”“挖人才”。而当当下，包括宁波在内，很多城市喊出了“抢人才”的口号。这一个“抢”字，生动地反映了各地对人才重视程度的提高，以及区域竞争加剧背景下那种“求贤若渴”的急切心理。

应该说，近些年随着我国高等教育的逐步普及，整个社会的人才总量呈不断增长趋势。像宁波，截至2017年底，人才规模已接近220万人。从数量上看，不算少。但放眼观之，人才特别是各类高端人才仍是一种稀缺性资源，这种状况并未从根本上改变。既然是“稀缺资源”，要想让更多人才为我所用，“争”与“抢”也就在所难免了。

“水往低处流，人往高处走。”从生产力的角度而言，人才作为一种生产要素，其自由流动，是正常现象。尤其是现在一些受过高等教育的青年才俊，他们更加崇尚自由和个人价值的实现，更愿意做自身命运的主宰者。过去，多数人的就业岗位往往是“一选定终身”，而现在年轻人“跳槽”成了家常便饭。如何让各类急需的人才抢得来、留得住，像树木一样在本地扎根，需要动一番脑筋、下一番功夫。

衡量人才的价值，相应的薪酬待遇、条件和保障是绕不开的话题。为提高本地区对人才的吸引力，很多城市在政策力度方面比拼。除了常规性的待遇，买房优惠、租房补贴、项目资助等方面也“水涨船高”，投入一个比一个大，各类补助、补贴也是层层加码。这是一种必然选择，因为短期内一个地方如果不能形成政策上的优势，不仅难以吸引高端、紧缺人才，现有的人才资源也可能被别的地方抢走。

但从长远看，“留人”不能光用“薪”，还要多用“心”。这个

“心”，应当包含人才后续培养、管理、激励和服务等方面。比如，就各级政府而言，应该更加注重政策的人性化和配套性。人才引进之后，要有跟进的服务措施，能及时关注了解他们的真实想法，尽可能帮助他们解决后顾之忧，在细节上体现对人才的尊重和关怀。再如，就企业而言，除了用待遇留人，还应注重企业文化建设，完善相应的激励机制，营造好拴心留人的软环境，增强人才的归属感和价值认同感。

“骏马能历险，犁田不如牛。”留住人才，提供能够让人才实现自身价值的舞台是关键。倘若一个地方引进无数“千里马”，却让他们去“耕田”甚至“拉磨”，这不仅不是人才资源的极大浪费，也会影响后续人才的引进。实现人才与岗位匹配，美国的经验值得一提：目前，全世界最有实力的人才中介公司及猎头公司近80%集中在美国，其各类人才中介及职业介绍公司逾两万家。美国人才竞争激烈，但由于市场完善，供求双方能够在市场机制的自发调节、吸引、整合、推进之下，通过公开、公平、公正的竞争进行双向选择，实现人才要素

与其他要素的优化组合。这方面，我们也可以进一步探索。

留人，环境的作用也不可低估。一个城市形象的形成，是一个相对漫长的过程，其中口碑的作用不容忽视。我们肯定抑或否定一个地方，总会对其整体环境作出相应的评价，进而影响其他人的判断。这里所讲的环境，大的方面包括城市品质、文明程度、对外影响力、创业氛围和在国内外产业分工中所占的地位等。小的方面，包括城市的包容度、生活的便利度、城市管理者的群众意见的尊重度等等。这些问题一个一个解决好了，才会有更多的人才慕名而来，才会有更多的人才选择留下来。

人才从来都是发展最重要的资源。如何在“抢人”的同时，做深、做细、做实、做优、做透“留人”的文章，值得我们好好研究和思考。总之，千条万条，“抢”不来人才就是“白条”；这招那招，能够留住人才才是“实招”。

## 明州论坛

首届浙江省新闻名专栏

# 生育二孩需双倍返还独生子女奖励金不合时宜

史奉楚

近日，一份基层卫计局要求育龄夫妇退回独生子女贡献奖励金的官方回复，引发关注。生育一个孩子并获得1000元独生子女贡献奖励金和每月60元独生子女奖励金者，全面二孩政策出台后，又生育第二个孩子后奖励金如何处理？福建省闽侯县卫计局称，贡献奖励对象要求再生育或收养的，必须双倍返还已领取的贡献奖励金，由确认机关撤销资格后，方予审批再生育或收养。未经审批再生育或者非法收养的，由确认机关撤销资格，并按协议规定三倍返还贡献奖励金(3月22日澎湃新闻)。

应该说，从独生子女政策到全面二孩政策，对公民的生育计划带来了极大影响。很多之前仅生育一个子女并享受独生子女贡献奖励金者，在身体条件尚可情况下，会考虑生育二孩。而这显然会导致报道所指的情况，并且会是全国各地普遍存在的现象。对此，笔者认为，无论从人性化角度还是从法理角度出发，都不宜再要求当事人双倍返还奖励金，而应作出更加公平、合理的调整。

贡献奖励对象要求再生育或收养的，必须双倍返还已领取的贡献奖励金的规定属于行政协议，对当事人双方均具有约束力。即便在全面放开二孩的背景下，也不该全盘否定该协议的效力，但这不代表已领取奖励金的二孩生育者应该无条件双倍返还奖励金。目前，对于行政协议的性质，主要观点认为，其属于行政机关为实现行政管理目标而与相对人达成的协议。行政机关在履行协议过程中，应遵循依法行政、信赖保护和比例原则，具体执行过程中，还可参照民法领域诚实守信等相关规定。

有关独生子女贡献奖励的行

政协议，在全面二孩政策之前，自然应该得到全面执行。违规生育二孩者，除交纳社会抚养费外，还应承担双倍或者三倍返还奖励金的责任，甚至还可能承担行政处分等责任。但在全面二孩背景下，这种行政协议应得到相应调整，当事人尤其是育龄夫妇也可要求变更或解除该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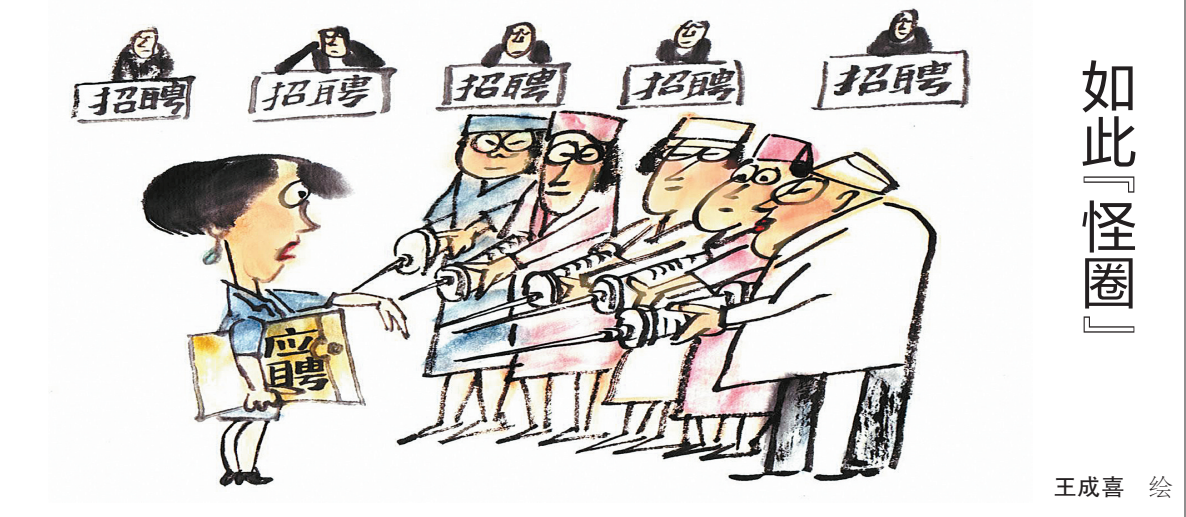
对此，根据相关法律精神，当发生不可抗力事由，或者因国家政策调整时，当事人可以要求调整、变更或者解除合同，并且不承担违约责任。那么，对于育龄夫妇来说，全面二孩政策实际上相当于不可抗力或者国家政策调整。如果当初能够预见到全面二孩政策，可能很多人不会与计生部门签订相关行政协议，当然也不会超生，而是等到全面二孩政策后毫无政策压力地生育。

一定程度上，当初的行政协议，不过是计生部门为达到计划生育目的而与育龄夫妇所签订的，主要在于强制育龄夫妇不得生育二孩。如今，这一政策依据已经变更，即生育二孩已不再是违法行为，反而是应受鼓励的行为。那么，相关部门就不宜再武断地以违约为由要求生育二孩者双倍返还独生子女奖励金。尤其是，在很多人迫于各种压力不愿意生育二孩，生育率呈下降趋势的背景下，相关部门更不该反其道而行之，变相阻碍育龄夫妇生育二孩。

总的来说，在全面二孩政策背景下，育龄夫妇有理由相信生育二孩不违背政策，不属于违反行政协议的失信行为。相关部门应当保护育龄夫妇这一可信赖的期望利益，不再将生育二孩当作违约对待。而应适当调整协议内容，取消双倍返还奖励金的规定，许可其生育二孩，仅要求退还并停发奖励金即可，或者仅取消未来的奖励而不退还生育二孩之前的奖励。这样才更加公平合理，体现对公民正当诉求的尊重，提高公民生育二孩的积极性。

### 画里话外

据《新京报》报道：“一家单位没谈成，却先抽了四五管血体检？”眼下进入招聘季，在一个网上求职论坛里，这条帖子引发网友热议。记者调查发现，先体检后面试并非个例，且成为部分单位常用的招聘流程，重复体检的“怪圈”比较普遍。人社部门表示，现行法规并未对招聘流程作出规定；有劳动就业专家建议，用人单位招聘流程应标准化以及体检结果通用。



# 第29届宁波国际汽车博览会

## 全家欢乐嘉年华

3.23<sup>周五</sup>-26<sup>周二</sup>  
国际会展中心

品牌齐全 车价超低  
年度汽车盛宴 您怎能缺席  
吃喝玩乐逛 尽在车博会

# 盛大开幕

▲ 参观展会请携带身份证

车博会友情提示：  
免费接驳巴士：地铁海晏北路(文化广场)站 ↔ 会展中心东门

- 1、为维护您的权益，请在指定售票处购票，外围兜售的多为假票，将被拒绝入场，小童免票(1.4米以下)。
- 2、因场内人员众多，请务必照看好孩童及物品(特别是外露的照相机镜头)。
- 3、车博会场内设有多个免费饮水点，您无需自带或在场外购买饮料。
- 4、车博会启用会展中心所有场馆，展出面积庞大，请合理安排及分配好观展时间。

公交：512、517、36、微11至会展中心东门；17、21、521、356、168、810、351至会展中心南门；529、788、789至会展中心北门  
公共自行车：会展中心东南西北均有点位

广播支持：Ningbo Radio 新闻92.0, 102.9, 交通广播, 阳光904, 986